

保安服務業 《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

「護衛服務」職能範疇

名稱	制定緊急疏散計劃
編號	107710L4
應用範圍	此能力單元適用於為機構或物業管理護衛服務運作或地點的管理層保安人員。它包括了制定機構或場地緊急疏散計劃的能力，保護緊急情況下人員的生命及安全。
級別	4
學分	3
能力	<p>表現要求</p> <p>1. 對緊急疏散須具備的知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與護衛服務運作相關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保安及護衛服務條例》（第 460 章） ○ 《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第 509 章）及相關法規 ○ 《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 ● 了解維持場地安全及保護相關的照顧責任和第三方責任 ● 了解在緊急情況下保護人命安全是首要任務 ● 熟悉公司、場地及業務面對的威脅及風險 ● 熟悉應對威脅及緊急情況的應變計劃，包括但不限於火警及炸彈威脅 ● 熟悉在場地運作的業務的性質及運作模式 ● 熟悉實體環境及安全及保護措施 ● 熟悉有關緊急通訊的協議、政策、程序及指引和設施等 ● 熟悉制定機構或場地緊急疏散計劃的原則及技巧 ● 具備分析技巧及批判性思維，能識別癥結所在及解決問題與衝突 ● 具備與人溝通及相處的技巧 ● 擁有能清晰及準確地記錄資訊及活動的文書技巧 <p>2. 制定緊急疏散計劃</p> <p>能夠：</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確定可能導致需要疏散的緊急情況 ● 制定緊急疏散的政策、程序及指引 ● 確定防範及管理緊急事故的安全及保護措施 ● 確定緊急疏散路線及集合地點 ● 確定緊急通訊的協議及設施、系統、設備及裝置 ● 任命人員，並分配緊急疏散時的角色及責任 ● 協調培訓、演習及操練，確保人員及其他用戶熟悉政策、程序及指引，並知道如何在緊急情況下疏散 ● 確保疏散路線、出入口及門經常保持暢通無阻 ● 確保有足夠的設施、系統、設備及裝置，並保持在良好的工作狀態，以便於緊急疏散 ● 確保緊急疏散行動及決定會適當地記錄 ● 進行事後檢討，找出漏洞及失誤，並跟進直到問題得到解決為止 ● 進行定期檢討以作持續改善
評核指引	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

保安服務業 《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

「護衛服務」職能範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制定緊急疏散計劃，以便在緊急情況下能有效地疏散；及• 確保所有運作及措施均符合政策，程序及指引，相關法律法規及標準
備註	